

大同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等重大信息公开

一、企业基本情况

1. 名称：大同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 法定代表人：侯宝红
3. 股东名称：大同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 注册地址：山西省大同市振华南街 1 号
5. 办公地址：山西省大同市平城区司法局西楼
6.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公路管理与养护。一般项目：物业管理；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卫生洁具销售；厨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照明器具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7. 简介：

大同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前身为大同市统一建设办公室。1981 年改编为大同市城市建设开发局和大同市城市建设开发公司，一套机构两块牌子。1983 年撤销开发局后保留大同市城市建设开发公司。2017 年 3 月由大同市城市建设开发公司改制后作为母公司，整合市经济建设投资公司所属开发建设物业类企业组建大同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2 年

6月，根据《大同市市属企业改革重组方案》进行重组，重组后企业名称仍沿用原名。

二、重要人事任免

（1）根据中国共产党大同市委员会《关于侯宝红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同干字〔2024〕298号文件精神，经中共大同市委常委会议2024年9月14日研究决定：

侯宝红同志任大同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免去：

杨玉斌同志大同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职务。

（2）根据大同市人民政府（同政任字〔2024〕23号）文件，经大同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11月18日党委会会议研究、董事会决定，任命：

侯宝红为大同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免去：

杨玉斌大同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保留原待遇）。

二、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024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指标	金额（万元）
1. 资产	3,217,749.9
2. 负债	2,081,275.4

3. 所有者权益	1,136,474.5
4. 存货	1,553,919.8
5. 长期股权投资	4,024.0
6. 应收账款	21,189.4
7. 应付账款	83,924.9
8. 固定资产净值	17,904.7
9. 应交税费	3,888.4
10. 营业收入	97,554.6
11. 营业成本	85,170.6
12. 管理费用	9,922.3
13. 税金及附加	2,061.9
14. 利润总额	-857.9
15. 净利润	-1,313.0

三、2024 年度公司领导层任职情况和年度薪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学历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年度税后实际报酬（元）
侯宝红	党委书记、董事长	男	大学	49	2024.10-至今	6016.61（自 2024 年 12 月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杨玉斌	党委书记、董事长	男	大学	59	2018.05—2024.09	71154.05
石嵩山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大学	49	2022.08—至今	86543.87
姚 存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男	研究生	53	2022.08—至今	未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荆日宝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检查专员	男	大学	43	2022.08—至今	71639.27
刘进印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男	大学	51	2023.06—至今	74602.52
薛建云	总工程师	男	大专	53	2023.06—至今	74973.45

四、项目情况

2024 年集团公司新建及续建 9 个，总建筑面积 31.35 万 m²，总投资 646238.21 万元。2024 年计划完成投资 70274 万元，已完成投资 36475 万元，完成率 51.9%。

五、企业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1）压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制定《2024 年党建工作要点》《2024 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深化完善党组织主体责任、党组织书记第一责任、党组织领导班子其他成员“一岗双责”。组织召开 2024 年度党的建设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与 8 个部室和 20 家单位签订 2024 年度党风廉政建设目标管理责任书，与 90 名中层干部签订中层管理人员廉洁从业承诺书，进一步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2）守牢党风廉政建设底线。成立推动开展基建工程领域招投标突出问题专项整治领导小组，严厉打击基建工程领域虚假招投标、围标串标等行为，严肃查处背后的责任、作风和腐败问题，加快推动形成一批务实管用的常态化长效化制度机制，不断健全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成立专项检查小组，针对个别物业单位暴露出的拖欠职工工资以及物业单位维修费用、保安、保洁支出数额大，出现连年亏损

的情况开展专项监督检查，做好内部“政治体检”。

（3）抓好巡视巡察。根据市国资委《关于落实十二届省委第五轮巡视大同市反馈意见中涉及国资委问题整改方案的通知》，集团公司党委高度重视，对照整改任务，逐条分析认领，细化整改措施，确保问题整改到位。按照十六届市委第六轮巡察统一部署，集团公司第一时间组织召开巡察动员会，要求集团上下积极配合巡察组的工作，虚心接受巡察组的意见和建议，对巡察组提出的问题和薄弱环节，要高度重视，一事一议，认真研究，切实把巡察成果转化为改进作风、深化改革、推动发展的具体实践。

（4）任前谈话筑防线。组织召开新任干部任前集体谈话暨廉政谈话会。会议从“讲政治、讲学习、讲担当、讲团结、讲纪律”五个方面对新任职干部提出希望和要求，新任职干部纷纷表示，将把此次任职作为新的起点，以更高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尽快适应新的角色，熟悉新的岗位，认真履行职责，守住廉洁底线，不辜负组织和广大同事的信任和重托，以实绩实效推动事业高质量发展。

（5）防范廉政风险。严格落实党委会议事规则和“三重一大”报备制度，做好事前、事中、事后报备工作，向市纪委六室、驻国资委纪检组、国资委监督科报备“三重一大”事项 29 件，进一步提高领导班子科学决策、民主决策和依法决策水平，防范决策风险。

（6）筑牢反腐思想堤坝。为进一步增强党员干部廉政意识和拒腐防变能力，汲取反面典型案例的深刻教训，不断

提高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为推进集团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组织召开警示教育会 2 次，观看警示教育片 3 次、通报案例汇编、警示案例 3 次、参观警示教育基地 1 次，共计覆盖 428 人次。

（7）强化监督检查。节前紧盯“节日病”特别是隐形变异现象，节日期间检查组针对各基层单位值班值守、公车封存、安全生产履职尽责、财务报销管理等方面，重点关注了各单位人员在岗、节假日值班、公务用车封存、福利发放、落实及近期重点工作推进情况，以“节点”为“考点”，采取“四不两直”方式明察暗访、随机抽查等方式，进行“全覆盖式”监督检查。做到严格遵守工作纪律，加强监督检查，杜绝节日腐败。同时结合市纪委监委招投标专项整治、重点事项政治监督、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等专项行动，不定期开展监督检查，紧盯重点人、重点事、重点问题，严防“指尖上的形式主义”。

（8）在“清廉国企”建设上持续发力。按照《关于落实十二届省委第五轮巡视大同市反馈意见中涉及清廉国企建设问题整改方案》精神，集团党委高度重视，聚焦我市建立的国资系统廉洁文化阵地体系，打造集团专属“墙上阵地、桌上阵地”。微阵地以“清风开发”为主题，“清风领航扬正气 廉洁护航促发展”为宣传口号，“六廉工程”、清廉作品、清廉小故事为主要内容，进一步营造崇廉尚廉的廉洁风气，以企业清廉文化建设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